

正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0 年预算公开 信息情况说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局 2020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能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文体广电旅游政策和法律法规；拟订全县文体广电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；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融合发展，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体制机制改革。

（二）管理、统筹协调全县文化体育旅游活动和相关节会活动。组织全县文化旅游整体形象推广，推进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及推广，指导、推进正宁全域旅游。

（三）指导、管理全县文艺、体艺事业和全县艺术创作生产，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具有导向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，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、各艺术品种发展。

（四）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，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实行标准化、均等化服务。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。

（五）指导、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科技创新发展，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行业信息化、标准化建设。

（六）负责制定全县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，并组织实施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开发工作。推进全县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、传承、普及、弘

扬和振兴。指导、管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申报和实施工作。

（七）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、旅游产业，组织实施全县文体广电旅游资源普查、挖掘、保护和利用工作，促进全县文化产业、旅游产业发展。

（八）对全县广播电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；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，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；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；指导、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工作；指导、监督、实施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。

（九）指导全县文体广电旅游市场发展，对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，推进全县文体广电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，依法规范全县文体广电旅游市场。

（十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体广电旅游人才培养规划；负责全县文体广电旅游行业干部队伍建设，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水平。

（十一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正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属政府组成部门，现有局长 1 名、副局长 3 名、纪检组长 1 名。内设 7 个股（室）、1 个副科级机构，下辖县文化馆、图书馆、博物馆、体校 4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和红河演艺有限公司、文投公司、黄帝文化研究基地 3 个县属国有企业，业务指导全县各乡镇文旅工作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正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机关现有在职职工 55 人（正式职工 53 人，聘用 2 人），其中在编 19 人，视同在编 2 人，非在编 34 人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8 人，其中在编 2 人，非在编 6 人；民俗文化研究所 1 人，在编 1 人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 年我单位预算 1238.55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689.69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.95%，因工资正常上调，按照 2019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、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公用经费 70.56 万元，同比增 89.58 %，因 2020 年机关公用经费增加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交通补贴等。项目支出预算 478.3 万元，同比减少 80.18%，减少原因为县级预算项目减少。

五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0 年我单位预算 1238.55 万元，同比减少 59.69%。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670.94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143.3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21.25 万元，资本性支出 400 万，其他支出 3 万。

（一）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670.94 万元，同比增加 35.52%，因工资正常上调，按照 2018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、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 143.36 万元，同比减少 47.9%，因 2020 年县级项目减少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预算支出为 1 万元，原因为公务接待政策变化，我局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从源头上把控接待数量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为 13 万，同比增加 8.3%，为国家旅游发展基金。

八、政府采购情况

本单位 2020 年度预算中安排的项目支出中无政府采购计划。

九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本单位固定资产总值为 561.698 万。

十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无